证券代码:002253　　证券简称:川大智胜　　公告编号:2020-033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游志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清娴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彭彦蒸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公司无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3,010,861.38	14.81%	198,297,021.02	10.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785,650.27	27.26%	33,816,652.71	35.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536,132.77	66.31%	28,206,010.40	52.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837,993.17	-59.66%	-56,528,946.83	-327.8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88	27.30%	0.1499	35.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88	27.30%	0.1499	35.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7%	0.23%	2.42%	上升0.57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745,189,039.10	1,711,135,104.86	1.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01,254,671.10	1,394,361,757.94	0.49%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15.3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580,340.5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433,122.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8,718.18
减:所得税影响额	781,944.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92,681.90
合计	5,610,642.31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一)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10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游志胜	境内自然人	9.13%	20,589,033	15,441,775	质押	9,937,000
四川智胜视科航空航天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99%	15,778,500		质押	5,950,000
四川大学	国有法人	6.97%	15,724,800			
成都西南民航空管实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7%	7,610,250			
成都西南民航巨龙实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6%	4,416,36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88%	4,238,850			
陈素华	境内自然人	1.37%	3,097,803			
杨红雨	境内自然人	1.29%	2,903,385	2,177,539		
四川力攀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9%	2,680,302			
郑晓有	境内自然人	1.16%	2,610,2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四川智胜视科航空航天技术有限公司	15,778,500	人民币普通股	15,778,500
四川大学	15,724,800	人民币普通股	15,724,800
成都西南民航空管实业有限公司	7,610,250	人民币普通股	7,610,250
游志胜	5,147,258	人民币普通股	5,147,258
成都西南民航巨龙实业有限公司	4,416,360	人民币普通股	4,416,36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238,850	人民币普通股	4,238,850
陈素华	3,097,803	人民币普通股	3,097,803
四川力攀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680,302	人民币普通股	2,680,302
郑晓有	2,610,200	人民币普通股	2,610,200
高碑炎	992,789	人民币普通股	992,78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游志胜、杨红雨在四川大学任教授;游志胜为智胜视科公司的执行董事,持有智胜视科公司20.23%的股权;游志胜为力攀投资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持有力攀投资公司26%的股权;除素华为游志胜的配偶,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等情形。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货币资金:期末较期初减少11,568.60万元,下降比例51.18%,主要系本期执行新产品销售合同垫付项目材料费用,同时受疫情影响,部分合同回款延后所致;

应收票据:期末较期初减少113.39万元,下降比例76.10%,主要系收到的票据到期结算所致;

应收账款:期末较期初增加5,373.63万元,增长比例32.95%,主要系受疫情影响,部分项目回款周期延长所致;

其他应收款:期末较期初减少3,554.88万元,下降比例68.64%,主要系收回前期对外提供的借款所致;

存货:期末较期初增加8,240.54万元,增长比例45.22%,主要系本期为执行新签订合同备货,受疫情影响,客户推迟项目交付所致;

在建工程:期末较期初减少816.08万元,下降比例30.72%,主要系新型塔台模拟设备项目完工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期末较期初增加67.34万元,增长比例88.85%,主要系本期一次性缴纳了3年的协会费用;

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较期初增加2,314.22万元,增长比例120.51%,主要系本期新购固定资产支付预付款所致;

短期借款:期末较期初增加365.50万元,增长比例37.68%,主要系本期子公司借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期末较期初减少1,784.07万元,下降比例100.00%,主要按新收入准则,将预收款项调整到合同负债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较期初减少508.32万元,下降比例45.18%,主要支付了上期期末预提的绩效工资所致;

应交税费:期末较期初减少372.36万元,下降比例76.72%,主要系支付了上期期末计提的税费所致;

其他应付款:期末较期初增加645.93万元,增长比例92.85%,主要系子公司增加向非金融机构借款所致;

销售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342.35万元,同比增长45.24%,主要系子公司四川华控图形科技有限公司本年为争取合同项目,前期售前费用增加,以及销售人员数量增加导致薪酬增加共同影响所致;

财务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174.30万元,同比增长82.03%,主要系本期增加3,000万长期借款利息所致;

投资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460.35万元,同比增长277.29%,主要系本期联营企业利润贡献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600.39万元,同比增长144.02%,主要系按公司信用政策计提的减值损失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0.94万元,同比增长100.00%,主要系上期资产处置产生损失所致;

营业外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5.39万元,同比增长1,798.13%,主要系本期与经营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收入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7,989.64万元,同比下降327.88%,主要系本期执行新产品销售合同垫付项目材料费用,同时受疫情影响,部分已签订的合同实施延后,按合同进度回款延迟共同影响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6,917.28万元,同比增长66.36%,主要系上期增资天津华翼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920万元,本期收回借出的款项3,800.00万元共同影响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游志胜		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可转让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此外,其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中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做出的其他限制性规定。	2008年6月10日	长期	严格履行
	游志胜、四川智胜视科航空航天技术有限公司、四川大学	关于同业竞争承诺	1.依照中国法律法规被确认为川大智胜的股东和关联方期间,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家公司或企业的股权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川大智胜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川大智胜产品相同、相似或可能取代川大智胜产品的业务活动。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川大智胜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竞争,则将立即通知川大智胜,并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川大智胜;3.不利用任何方式从事影响或可能影响川大智胜经营、发展的业务或活动。	2008年6月10日	长期	严格履行
	游志胜、四川智胜视科航空航天技术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交易承诺	1.确保川大智胜的业务独立、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以避免、减少不必要的关联交易;2.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市场公开、公平、公允的原则,参照市场通行的标准,确定交易价格,并依法签订关联交易合同;3.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和监管部门相关规定,履行关联股东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程序及独立董事独立发表关联交易意见程序,确保关联交易程序合法,关联交易结果公平、合理;4.严格遵守有关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规则。	2011年11月3日	长期	严格履行
	本公司	其他承诺	承诺自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1.承诺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和及时地公布定期报告,披露所有对投资者有重大影响的信息,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监督管理;2.承诺公司在知悉可能对股票价格产生重大误导性影响的任何公共传播媒体出现的消息后,将及时予以公开澄清;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认真听取社会公众的意见和批评,不利用已获得的内幕消息和其他不正当手段直接或间接从事本公司股票的买卖活动,公司保证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没有虚假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在提出上市申请期间,未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不擅自披露有关信息。	2015年12月8日	长期	严格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金融资产投资

(一)证券投资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二)衍生品投资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对 2020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0年8月25日	公司会议室	其他	机构	西南证券、合泰联赫、高盛集团、衡发投资、中航证券、世纪瑞鑫、华威投资、芳园投资、敦颐安资产、财通证券、长城证券、中银证券、招商证券、万联证券、银河证券、深圳合利投资、华泰证券、国泰君安、嘉利达基金、高上资本、富赢资产、航天科工资产管理、怀新企业投资、陈西天天资本、顺丰资产管理、佰川大通(北京)资产管理、广发证券、联储证券、财通证券	公司“高精度三维人脸识别核心技术”及“市场战略”介绍;针对公司业务发展情况、三维人脸识别产品研究背景、应用领域、发展趋势等问题进行了交流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0年8月26日《2020年8月26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法定代表人:游志胜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253　　证券简称:川大智胜　　公告编号:2020-032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由董事会秘书于2020年10月12日向各位董事发出。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登载于2020年10月23日巨潮资讯网,《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登载于同日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公告编号:2020-033)。

(二)审议通过《关于银行授信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同意公司2021年向各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明细如下:

1. 向成都银行武侯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1.5亿元(具体金额以银行最终审批为准),期限1年。

2. 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1亿元(具体金额以银行最终审批为准),期限1年。

3. 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世纪城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5,000万元(具体金额以银行最终审批为准),期限1年。

4. 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芷泉支行申请授信额度8,000万(具体金额以银行最终审核为准),期限1年。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297　　证券简称:博云新材　　公告编号:2020-081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贺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严琦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许斌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99,449,707.94	1,891,763,473.14	0.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78,204,227.78	1,371,392,034.83	0.50%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2,606,899.16	-13.32%	259,756,296.21	-3.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754,177.33	172.16%	6,812,192.95	149.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347,217.29	128.41%	-7,720,074.01	53.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173,892.13	43.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01	172.14%	0.0145	194.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01	172.14%	0.0145	194.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4%	0.77%	0.49%	0.9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24,583.8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586,890.8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47,581.4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728,112.4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236,309.2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496.9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2,476.3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26,232.53	
合计	14,542,266.9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2,60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南大学粉末冶金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38%	72,472,129	0		
湖南湘投高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50%	44,780,202	0		
广东温氏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8%	25,837,737	0		
上海淞银财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7%	25,790,530	0		
郭伟	境内自然人	1.82%	8,577,672	0		
李卓	境内自然人	1.56%	7,343,029	0		
莫海	境内自然人	0.99%	4,683,700	0		
应光亮	境内自然人	0.92%	4,337,000	0		
张利	境内自然人	0.43%	2,047,150	0		
熊翔	境内自然人	0.29%	1,836,00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南大学粉末冶金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72,472,129	人民币普通股	72,472,129
湖南湘投高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4,780,202	人民币普通股	44,780,202
广东温氏投资有限公司	25,837,737	人民币普通股	25,837,737
上海淞银财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790,530	人民币普通股	25,790,530
郭伟	8,577,672	人民币普通股	8,577,672
李卓	7,343,029	人民币普通股	7,343,029
莫海	4,683,700	人民币普通股	4,683,700
应光亮	4,337,000	人民币普通股	4,337,000
张利	2,047,150	人民币普通股	2,047,150
熊翔	1,836,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36,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前10名股东李卓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7,304,029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39,000股,普通证券账户及投资者信用账户合计持有7,343,029股;前10名股东应光亮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889,3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3,451,700股,普通证券账户及投资者信用账户合计持有4,337,00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变动额	变动率	备注
货币资金	182,682,384.56	139,288,918.59	43,393,465.97	31.15%	主要为本期博云新材理财产品到期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44,684,629.59	302,357,377.78	-257,672,737.79	-85.22%	主要为本期博云新材及子公司伟鹏新材理财产品到期所致。
应收账款	233,359,965.59	160,219,699.34	73,140,266.25	45.6%	主要为本期航空航天板块应收款项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2,703,066.51	45,405,923.70	-42,702,857.19	-94.0%	主要为本期博云新材收回博云汽车借款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65,915,278.01	15,330,416.84	150,584,861.17	982.26%	主要为本期博云新材购买银行存款类产品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4,672,832.91	25,256,224.11	-10,582,391.20	-41.90%	为本期合资公司项目投资亏损所致。
在建工程	65,658,356.01	14,950,066.74	50,708,289.27	339.18%	主要为本期子公司长沙鑫航机轮生产研制基地投入增加所致。
开发支出	47,684,508.88	30,746,597.18	16,937,911.70	55.0%	主要为本期研究开发投入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28,365,764.00	48,942,987.74	-20,577,223.74	-42.04%	主要为本期子公司博云东方和子公司长沙鑫航票据到期兑付所致
应交税费	10,667,016.36	3,867,081.81	6,799,934.55	175.84%	主要为本期博云新材转让固定资产导致税金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1,450,715.83	3,029,868.76	-1,579,152.93	-52.12%	主要为本期支付其他往来款所致。
长期借款	40,000,000.00	19,800,000.00	20,200,000.00	102.02%	主要为本期子公司博云东方2年期流动资金贷款增加所致。
税金及附加	5,651,546.86	3,794,644.13	1,856,902.73	48.93%	主要为本期受疫情影响子公司博云东方销售费用减少所致。
销售费用	10,397,756.73	15,811,535.27	-5,413,778.54	-34.24%	主要为本期收到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9,586,890.89	5,952,217.50	3,634,673.39	61.06%	主要为本期收到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7,070,134.92	-12,063,361.96	4,993,227.04	41.39%	主要为本期合资公司项目投资亏损减少及理财产品收益减少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15,856.16	2,549,464.94	-2,333,608.78	-91.53%	主要为本期博云新材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3,510,604.11	1,961,165.10	1,549,439.01	79.01%	主要为本期航空航天板块环拖准备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1,241,617.36	12,896.82	1,228,720.54	9527.31%	主要为本期子公司博云东方出售不动产收益所致。
营业利润	8,208,283.68	-12,967,568.04	21,175,851.72	163.30%	主要为本期航空航天产品销售收入增长、合资公司亏损减少以及计入本期摊销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利润总额	8,208,747.08	-13,002,590.83	21,211,337.91	163.13%	主要为本期航空航天产品销售收入增长、合资公司亏损减少以及计入本期摊销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749,675.40	2,111,698.50	-1,362,023.10	-64.50%	主要为本期子公司伟鹏新材利润下降导致所得税费用减少所致。
净利润	7,459,071.68	-15,114,289.33	22,573,361.01	149.00%	主要为本期航空航天产品销售收入增长、合资公司亏损减少以及计入本期摊销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182,600.83	-30,583,803.46	92,766,404.29	303.32%	主要为本期投资支付的现金(现金购买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对2020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18,46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13,800	2,000	0
合计		32,460	2,0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0年04月02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基本经营情况	无
2020年06月14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合资公司基本运营情况	无
2020年06月26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业务情况	无
2020年07月16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2020年上半年度的经营情况	无
2020年08月06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对公司运营提出的建议	无
2020年09月29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的内部治理情况	无

证券代码:002297　　证券简称:博云新材　　编号:2020-078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17日以邮件形式发出。公司应参会董事9名,实际参会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贺柳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全体董事书面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并通过了《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2014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增资长沙鑫航用于飞机机轮项目”追加投资、调整建设内容及延长建设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2014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增资长沙鑫航用于飞机机轮项目”追加投资、调整建设内容及延长建设期的公告》。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该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002297　　证券简称:博云新材　　编号:2020-079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17日以邮件形式发出。公司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怡女士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全体监事书面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审议并通过了《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2014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增资长沙鑫航用于飞机机轮项目”追加投资、调整建设内容及延长建设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2014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增资长沙鑫航用于飞机机轮项目”追加投资、调整建设内容及延长建设期的事项是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谨慎决定,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不存在违反有关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的情形。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对公司对2014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增资长沙鑫航用于飞机机轮项目”追加投资、调整建设内容及延长建设期事项。

特此公告。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002297　　证券简称:博云新材　　编号:2020-080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2014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增资长沙鑫航用于飞机机轮项目”追加投资、调整建设内容及延长建设期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2014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增资长沙鑫航用于飞机机轮项目”追加投资、调整建设内容及延长建设期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于2013年12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票77,821,011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7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599,999,994.81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70,714,715.27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上述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13]1774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募投项目进度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201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版)》,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拟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增资长沙鑫航用于飞机机轮项目	30,461.00	30,000.00
2	与霍尼韦尔设立合资公司实施飞机机轮刹车系统项目	30,276.00	25,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5,000.00
合 计		65,737.00	60,000.00

本次发行拟投入募集资金额少于项目投资总额的部分,将通过公司自筹资金解决;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额,不足部分将通过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已实际使用募集资金47,309.83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展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万元)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增资长沙鑫航用于飞机机轮项目	30,461.00	30,000.00	30,000.00	20,953.23
2	与霍尼韦尔设立合资公司实施飞机机轮刹车系统项目	30,276.00	25,000.00	25,000.00	24,256.19
3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5,000.00	2,071.47	2,100.42
合 计		65,737.00	60,000.00	57,071.47	47,309.84

与霍尼韦尔设立合资公司实施飞机机轮刹车系统项目,实施方式为以对合资公司出资方式,公司已按合资公司章程履行全部出资